

全國律師聯合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8 月 20 日

發文字號：(115) 律聯字第 115623 號

主 旨：公開徵求全國律師聯合會第 4 屆選舉之監票人。

依 據：全國律師聯合會選舉辦法第 3 條。

說 明：

一、依全國律師聯合會選舉辦法第 3 條規定，公開徵求全國律師聯合會第 3 屆理事長、副理事長、理事、監事及個人會員代表選舉之監票人：

(一)需用人數：20 人，若報名人數逾需用人數，由總監票人抽籤決定之。

(二)報名資格：報名時及執行職務時均需為本會個人會員，且未參與本次選舉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填寫報名表後，親送或郵寄至本會(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 30-1 號 6 樓)。

(四)報名期間：自 115 年 8 月 20 日起至 115 年 9 月 17 日下午 16 時止（以送達為準）。

(五)工作時間：

項次	時間	事項
1.	115 年 9 月 23 日至 115 年 10 月 31 日 (此期間擇一日)	於委託印製選舉票、信封等文書 印製期間前往廠商處查驗
2.	115 年 10 月 31 日	點算選舉票 地點：台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 30-1 號 6 樓(本會會館)。

3.	115 年 11 月 1 日	封裝選舉票 地點：台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 30-1 號 6 樓(本會會館)。
4.	115 年 11 月 2 日	寄發選舉票 地點：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120 號 1 樓（臺北北門郵局）。
5.	115 年 12 月 5 日上午 10 時起	開票並公告選舉結果 地點：台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 30-1 號 6 樓(本會會館)。

(六)工作內容：前述「工作時間」項次 1 至 4，由總監票人或其指定之監票人前往監督選務工作小組執行該事項；項次 5 部分，由全體監票人與總監票人一同參與，配合選務工作小組進行開票作業。

(七)薪資待遇：無給職，按出席次數酌給車馬費及交通補助。

全國律師聯合會第 4 屆選舉總監票人 徐建弘

